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2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 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 2023年3月20日(星期一)下午2:45,会期半天
- 2、网络投票时间: 2023 年 3 月 20 日 (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20日上 午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 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 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 票表决结果为准。
 - (六) A 股股权登记日、B 股最后交易日: 2023年3月9日。
 - B股股东应在2023年3月9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 (七)出席对象:
 - 1、截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B 股最后交易日) 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式详见附件一)出席现场会议和参 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高新区南区科技南 12 路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的提案	√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 案》(特别决议)	√
7. 0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00	《本公司关于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下事项逐项表决)	√
8. 01	选举熊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
8. 02	选举林克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
8. 03	选举黄亚英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

8. 04	选举曹钟雄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
8. 05	选举詹伟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
9.00	《本公司关于第十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下事项逐项表决)	√
9. 01	选举曹乃斯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9. 02	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0.00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含独立董事)和监事年度 津贴方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2022年度述职。

特别说明:

- (1)以上第6项提案需以特别决议,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 本次董事、监事选举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 (3)以上全部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4)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 公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中。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 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二)登记时间: 2023年3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T1 栋 39 层邮政编码:518055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小姐 联系电话:86(755)26788571-6622

传真: 86 (755) 26788353 邮箱: zqb@fangda.com

(五)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注意事项: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单位(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单位公章(签名): 委托日期:

安九八甲位公草(签名): 安九口期:					
提案编		备注	-		
		该列打			
码	提案名称	勾的栏	同意	反对	弃权
14-J		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的提案	√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 告》	√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告》	√			
3.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摘要》	√			
4.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00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6.00	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	√			
7. 0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的议案》	√			
0.00	《本公司关于第十届董事会换	,			
8.00	届选举的议案》(以下事项逐项 表决)	√			
8. 01	选举熊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02	选举林克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03	选举黄亚英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04	选举曹钟雄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٧			

8. 05	选举詹伟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本公司关于第十届监事会换 届选举的议案》(以下事项逐项 表决)	√		
9. 01	选举曹乃斯女士为公司第十届 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9. 02	选举叶志青先生为公司第十届 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0.00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含独立董 事)和监事年度津贴方案》	√		

注:请在相应的方格内填"√"。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委托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时止。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055, 投票简称: 方大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8 中有 5 个需表决的子议案,8.00 代表对议案以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8.01 代表对子议案 8.01 进行表决,8.02 代表对子议案 8.02 进行表决,依此类推。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3 年 3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